

证券代码：300614

证券简称：百川畅银

公告编号：2022-054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超过1%暨减持计划

数量过半的公告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北京红杉铭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北京红杉铭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红杉铭德”）出具的《关于减持百川畅银股份进展的告知函》，获悉红杉铭德自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后累计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1.56%，减持股份计划数量已过半，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超过1%的具体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北京红杉铭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37号院16号楼2层C2316		
权益变动时间	2022年7月18日-2022年8月2日		
股票简称	百川畅银	股票代码	300614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100.27	0.62		
A股	150.76	0.94		
合计	251.03	1.56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表决权让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902.4353	5.62	651.4053	4.0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02.4353	5.62	651.4053	4.0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于2022年7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红杉铭德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813,03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3.00%。自2022年7月18日至2022年8月2日，红杉铭德通过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为2,510,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6%。 本次股份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本次减持数量在已披露减持计划范围内，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履行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购买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备查文件

红杉铭德出具的《关于减持百川畅银股份进展的告知函》

二、股东实施减持股份计划数量过半的情况

红杉铭德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自2022年7月5日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至2022年8月2日，红杉铭德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为2,510,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6%，减持股份计划数量已过半。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如下：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红杉铭德	大宗交易	2022年7月18日	28.77	100.27	0.62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7月27日-2022年8月2日	28.45-32.02	150.76	0.94
	合计			251.03	1.56

注：上表合计数、总计数与各分项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因四舍五入所致。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红杉铭德	合计持有股份	902.4353	5.62	651.4053	4.0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02.4353	5.62	651.4053	4.0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三、其他相关说明

（一）本次减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

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二）截至本公告日，红杉铭德严格遵守了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前曾作出的承诺，本次减持事项与已披露的意向、减持计划一致。

（三）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四）截至本公告日，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红杉铭德出具的《关于减持百川畅银股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3日